

主编

负创生

全国首次新编

# 地庄志研讨全论文集

中州古籍出版社

# 序

杨 静 琦

我有幸收到贪创生同志主编的《全国首次新编地区志研讨会论文集》校稿，并邀我为这本集子作序。我对地区志知之甚少，研究不深，自感难以胜任。但志友的诚意，又却之不恭，权书此文，以充序言。

贪创生同志是山西省运城地区地方志办公室主任、副编审，堪称当代志坛后起之秀。他原在地委宣传部担任副处长，于1981年10月奉调投入地方志编纂工作时，年刚满40岁。在改革开放，经济搞活的大潮中，他安于清贫的修志事业，辛勤笔耕，日夜不辍，奋力拼搏，硕果累累。参加修志十几年来，除组织发动和指导全地区13个县（市）志的编纂外，还主编了《运城地区简志》、《运城地区古今名人传》、《河东名胜大观》、《河东名胜诗抄》、《河东烈士》等反映地情、人文，服务改革开放，加强爱家乡、爱祖国教育的五部史志书籍，200余万字。并组织指导整理了清乾隆十九年版《蒲州府志》。十几年来，他积累了丰富的修志经验，并注意理论联系实际，加强方志学研究，其《新方志编纂研究与实践》专著已由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这次主编《全国首次新编地区志研讨会论文集》，又是为当代修志事业填补了一项空白，更有重要的意义。

初步阅读了这本论文集，感到这个集子收入面广，45名

作者作述了37篇论文，17万字。作者是来自山西、陕西、宁夏、青海、新疆、内蒙、黑龙江、河南、湖北、湖南、贵州、浙江、福建、江西、安徽等16个省、自治区。多数为地区志办公室的方志工作者，有的已出版了地区志，有的还在撰写志稿，大都有修地区志的切身感受，有实际经验。因此，论文虽然都是论述地区志的编写，但因地情不同，论述侧重点各异，沿海地区谈“山海之乡”如何修地区志，少数民族地区议民族宗教在地区志中的地位和影响，论文都较有深度，有见解。特别是，论文多对修地区志的必要性展开论述，所述从历史上建制沿革和历来修府、州、郡志的优良传统，以及当代地区党政机构的设置，地区经济、政治、文化事业的建设，论述了地区志之修，势在必行，地区志应是方志大家族中堂堂正正的一员，不是简志，不是小志。论文对地区志的特点提出：其界于省、县之间，处理好与省、县志的关系是写好地区志的关键；地区志不能写成县志的相加，也不能写成省志的补遗，而是写成具有独立体系的地区志。杨树民同志《关于地区志编写的若干问题》中提出：地区志要“立省志所缺”、“详省志所略”、“通县志所不通”、“综合县志之共性”。黄创生同志的《地区志总体设计中一些问题的构想》提出：“地区志的框架结构要注意强化宏观记述方面的内容设置”，全书设“总述”，各编前设“概述”。熊耀才同志的《谈地区志编纂中的几个问题》提出“加强整体综合，发掘地方特点，是编好地区志的重要基础”，“要做到全中显特、特中见全”。我认为这些论述均属精当、确切，是有实际经验的切身体会。对于地区志编纂中的一些具体问题，如出一卷本还是分卷本，是大编结构，

还是中、小篇结构，则是应因地制宜，多方探索、试验的。总之，这一论文集虽然仅十几万字，还不是宏编巨著，但它意义重大，是填补了当代方志学研究的一个空白，它的出版，可喜可贺。

最后，我感到还应提出的是地区志编纂起步较晚，首届地区志研讨会后成立了“全国地区志编写协作组”是大有好处的。协作组的活动将促进地区志的编纂，有利于提高地区志的质量。

以上刍议数言，意在祝贺这一论文集的出版，并与志友共商榷，望同行们批评、指正。

一九九三年五月十二日于郑州

# 目 录

序	杨静琦	( 1 )
<b>全国首次新编地区志研讨会纪要</b>		( 1 )
关于地区志编写的若干问题	杨树民	( 4 )
地区志总体设计中一些问题的构想	黄创生	( 11 )
谈地区志编纂中的几个问题	熊耀才	( 20 )
漫议地区志	李羽立	( 26 )
地区志编纂浅议	柳成栋	( 30 )
地区志功能与编纂问题的思考	谢尊修	( 35 )
新编地区志初探	陈治恪	( 41 )
新编地区志中一些问题的思考	梁 方	( 49 )
浅谈编修地区志	曹东华 邓玉国	( 59 )
浅论地区志编纂的基本要求	何警吾	( 62 )
编纂地区志之管见	任勋录 李保生	( 67 )
地区志编纂尝试	文 汇	( 72 )
结合玉树州志杂谈有关藏族地区修志工作的几点意见		
	李孝民	( 80 )
<b>改革创新 开拓前进</b>		
——编写地区志之我见	刘启明	( 87 )
地区志编纂三议	熊汉钩	( 95 )
新疆编写地区志的必要性	张 权	( 102 )
需要编修地区志	刘一心	( 108 )
对《地“区”纂志质疑》的质疑	张东民 熊寒江	( 114 )

浅谈编修地区志的必要性	杨子建 李传俭	( 116 )
地区志书“面”“点”之说	陈德昌	( 122 )
采用多卷体辑成新编地区志的思考	杨国安	( 127 )
浅议地区志的篇目结构	付东元 吴敏 高斌	( 134 )
就鄂东试论地区志应突出的特征与编写形式	余彦文	( 143 )
《南平地区志》下限年份之我见	肖志善	( 158 )
地区志与省县志分工及取材原则	黄吴德	( 162 )
地区志要加强对典型材料的记述	王兆明	( 167 )
试论地区志取材原则	李逸群 肖玲玲	( 173 )
浅论地区志的取材	熊耀才 喻勋亿	( 184 )
地区志取材原则管见	张兆波	( 192 )
浅议地区志的地方特色	陈建国	( 197 )
试论地区党·政志的编写	余贵孝	( 202 )
地区志中设《综合经济卷》问题之我见	陈孝华	( 212 )
地区志中经济类诸志高度浅议	雷岳生	( 219 )
如何编写《盟志》“民族”编	色音	( 230 )
浅谈地区志中文化部类的编写	李永伟	( 234 )
地区志中公安篇编写浅议	夏侯寿德	( 237 )
后 记		( 241 )

## 全国首次新编地区志研讨会纪要

全国首次新编地区志研讨会，1992年11月3日至6日在陕西省渭南地区行署招待所举行。黑龙江、辽宁、内蒙古、山西、陕西、宁夏、青海、新疆、河南、湖北、湖南、浙江、福建、江西、贵州、安徽等16个省、自治区的80余名修志工作者参加了会议。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办公室、华夏地方志研究所发了贺信、贺电。陕西省地方志编委会主任朱星联，中共渭南地委、渭南行署领导郝景帆、智敏、慕锡明、刘国栋等出席了开幕式。

这次会议是由陕西渭南、山西运城、湖南益阳、江西宜春四个地区地方志办公室联合倡议，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同意召开的，会议成立了领导小组，由朱星联同志任顾问，杨树民同志任组长，黄创生、熊耀才、李谷虚同志为副组长，轮流主持会议的召开。

会议重点讨论了地区志编写的必要性、地区志的功能、类属、篇目结构、取材原则等问题，在一系列有关地区志的理论上取得了重要进展。

会议认为，编修地区志在我国有着悠久的历史，仅《中国方志大词典》所收录的1157部方志中，地区级的就达230多种，占 $1/5$ 以上。新中国成立以后，在几十年的社会主义建设中，地区已形成一个实体，它有规模可观的工商企业，资金雄厚的银行，设备先进的科研、卫生机构，人材济济的文化、教育、体育事业。地区如果不修志，历史就将留下一块

(层)空白，方志的存史功能就无法体现。虽然某些条文规定地区是省委、省政府的派出机关，但实际上地区担负着领导几个县甚至十几个县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任务，几乎享有同级政府同样的职权。在政治上，地区有具体政策、措施的决定权、干部任免权、司法终审权；在经济上，地区有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的决策权、财政预算决算制定权、部分投资项目的审批权等，急需要一部提供地方各种情况和历史借鉴的书，以便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扬长避短，发挥优势。

会议指出，“资治、教化、存史”，是对旧方志功能的概括，对于新编地区志已经不完全适宜了。新编地区志为各级干部指导工作提供地区情况和历史借鉴，为科学研究提供资料，为经济、文化、科技交流充当媒介，为政治思想教育（包括爱国主义、共产主义、优良传统教育）提供教材，为后代积累和保存地方文献。它的服务对象是全方位多层次的，服务的重点是地区一级。

会议认为，地区志就是地区志，它不是省志的拾遗补缺，也不是县志的简单相加，它是方志大家族中正式一员。一些地方在修志初期编写的概况、简志、小志，对于探索地区志的路子和帮助党政干部了解地情起了一定作用，但它不能代替地区志。地区志的取材，应该从自身的功能出发，立足全区，面向读者，反映整体，体现特色。不能在省志和县志的夹缝间思考问题。地区志的篇目结构，不求千篇一律，提倡百花齐放，各具特色。一卷本也行，多卷本也行，纲目式也行，编章节式、志章节式也行，层次以简明为好。地区志的门类划分还是社会分工和科学分类相结合，有些分工不

尽科学的，编写时应予调整。

鉴于地区志起步较晚，大多数正在编纂，有些甚至刚刚起步，需要互相学习借鉴，会议成立了全国地区志编写协作组，推选杨树民同志（陕西渭南）为组长，袁创生（山西运城）、熊耀才（湖南益阳）、谢尊修（贵州遵义）、肖志善（福建南平）、王兆明（黑龙江黑河）同志为副组长。联系点暂定渭南。会议商定各地区间今后经常交流信息，交换资料、刊物、志书、志稿，互相参加评审会。条件具备时举办第二、第三次地区志研讨会。

# 关于地区志编写的若干问题

杨树民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我国各地兴起了一个编修方志的热潮。从黑龙江畔到南海之滨，省修省志，市修市志，县修县志，甚至有些工厂、学校、乡镇、旅游胜地还修厂志、校志、乡志、镇志、山志、水志、陵志等，真是盛世修志，志载盛世。在这个修志热潮中，地区是否修志，已经成为人们议论的课题。不少省已经决定，地区修志，其中一些起步早的已经出版，开创了社会主义时期地区修志的先例。

地区要不要修志，修什么样的志，各地认识很不一致，做法也五花八门。本文想从地区志的功能出发，探讨一下地区志的位置及体例特点。

## 一、地区志的功能

地区志是整个方志的一种类型，研究地区志的功能，首先要考虑地方志的功能。地方志是传世之作，具有“资政、教化、存史”的基本功能，所以在我国二千多年来常盛不衰。但是这种功能在不同社会里，由于编写的指导思想不同，选材标准不同，服务的对象也不同。在封建社会里，地方志是为封建统治阶级服务的，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地方志是为社

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的。

地方志的这种功能除了因社会制度不同，服务的对象不同而外，还因志书的类型不同，发挥的具体作用也不同。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各类志书除了共同具有向各族人民进行爱国主义、共产主义、革命传统教育提供教材，为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研究提供资料外，省志的主要作用是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提供省情及历史借鉴，市志的主要作用是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提供市情及历史借鉴，县志的主要作用是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提供县情及历史借鉴。

作为新编地方志的地区志，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除了帮助中央及省级同志了解基层情况，帮助所属县、市的同志了解全区情况，帮助本籍在外工作的同志了解家乡情况外，主要是为地区党政机关指导工作提供翔实、系统、准确的各种情况及经验教训，即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提供地区情况和历史借鉴，同时，为文化、经济、科技交流充当媒介。这就是地区志的功能及其使用价值。

## 二、地区志在方志中的位置

方志，类型很多。过去有一统志、通志、府志、郡志、州志、县志、乡镇志；现在有省志、自治区志、市志、州志、县志、旗志、乡镇志、山志、河志、湖志、陵墓志以及各种行业志、专业志等。在这些方志之林中，地区志能不能挺立其中呢？不少同志有不同看法，有的甚至持否定态度。他们认为，地区是省委、省政府的派出机关，不是一级党委和政府，不应该修志。有的主张搞个简志或小志。这些

意见，表面上似乎有道理，实际上是不科学的。

我认为，地区应该修志。

首先，地区修志是一个传统。明清时代，府、州就修志，像渭南地区历史上的同州府前后就修志五次，华州府前后就修志四次。我们现在的地区大致相当于明清时代的府或直隶州，所以也应修志。

其次，解放后的专区、地区虽属派出机关，但在几十年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已经形成了自己的家当。如渭南地区有资金雄厚的各类银行，有规模可观的工商企业，有设备先进的医院，有人才济济的大、中专学校等，并且建立了自己的财政。所以，地区已不是简单地传达省委、省政府的指示，检查督促各县是否得到认真的落实等问题，而是在经济上、文化上甚至政治上形成一个实体，成为一方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如果地区不修志，这些经济和文化事业就无法记述。

第三，地方志是为“资治”的。地区一级配备县、市的领导班子，制订适合本地情况的各项具体政策，下达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担负着领导几个县或十几个县的几百万人口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艰巨任务，当然需要一部提供基本情况和历史经验的志书。

总之，编修地区志，既是历史传统，又是现实需要，应该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出发，编写一本能够“资治”的书，而不应该搞什么小志、简志。从现在一些地方出的简志看，篇幅已上百万字，并不算简。所以，地区志就是地区志，它应该和省志、市志、县志一样，是地方志的一种，堂堂正正的矗立在方志之林中。

### 三、地区志的篇目特点

清代方志学家章学诚说：“诸府之志，……既不可上分通志而成，亦不可以合州县而成。苟通志及府州县志，可以互相分合为书，则天下亦安用此重见迭出之缀旒哉？”这段话，对于我们今天编修地区志很有借鉴价值。介于省、县志之间的地区志，既不是省志的组成部分或补充，也不是县志的简单相加。它的篇目，应以本地区的现代社会分工为依据，“相体裁衣”，科学分类，精心设计。一般地说，地区一级各项事业的发展规模比省要小，比县要大；社会分工比省粗，比县细。这样，在志书的门类上，地区志就比省志少，比县志多。如果说，“县志贵详，省志贵通”，那么，地区志的特点就是兼而有之。它和省志比较起来要详一点，和县志比较起来要通和简一些。具体有以下几个特点：

①、立省志所缺。省志不涉及地区独有的，地区志要立起来。如地委、行署自己开展的一些重大活动等。

②、详省志所略。省志记载很简略，而在本地区比较重要的一些事业，地区志要较翔实的予以记载。如地区属的工厂、农场、学校、医院、公路、航运、科研事业等，在地区志的门类上应该突出表现出来。

③、通县志所不通。这主要是一些跨县的事，由于行政区域的局限，县志只记本县境内发生的事，不记其它县境发生的事，往往把一件事割裂了。如渭华起义，渭南市记述在渭南市境内发生的事，华县记述在华县境内发生的事，使人对全貌没有一个完整的认识。地区志就可以打破两个县界的束缚，从总体上全面地予以记述。

④、综合县志之共性。各县志普遍记述的事，地区志应总揽全局，综合予以记述。各县志各自记述的事，且在全区影响不大的，地区志一般不予记述。

#### 四、地区志的主线

主线，是在社会生活中起主导作用的事物，任何社会，都有一条主线，这是客观存在。作为记述社会生活的地方法志，要正确体现事物之间的内部联系，提纲挈领的反映历史，就必须善于发现这条主线，把社会生活的主线作为地方法志的主线。

恩格斯说：“以往的全部历史，除原始状态外，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这些互相斗争的社会阶级在任何时候都是生产关系和交换关系的产物……”。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是人类社会的三大基本实践，是推动社会前进的动力。地方法志反映历史就必须以这三大实践为主线。特别是阶级斗争和生产斗争，是广大群众经常参加的两项活动，所以，地区志要紧密围绕这两项活动展开叙述。

在社会主义时期，共产党成为执政党，担负着领导全国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任务，是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组织者和领导者。所以，地方法志的主线就是反映各级党委、政府领导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光辉历程，地区志则重点表现地委、行署领导全区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取得的伟大胜利和经验教训。

#### 五、地区志的取材标准

章学诚曾说：“州县既各有志、府志自应于州县志外，

别审详略之宜。”这就是说，府志不要循州、县志之规，应根据自己的需要，确定详什么略什么的问题。现在有人曲解了这段话，主张地区志的取材应“详省志所略，略县志所详”，这是不科学的。地区志和县志比较起来，有些记述可能要略一些，和省志比较起来有些记述可能详一些，但并不是凡是县志详记的地区志就要略，凡是省志略记的地区志就要详，好象地区志专门和省、县志唱反调。地区志就是地区志，它不是省、县志的补充，不能搞拾遗补缺，不能总是向其它志让路。它应该根据“资治”的需要和本身编写的需要来决定取材标准。一般地说，应掌握下列几项原则：

①、地区本身的事要写。如地区机构、行政区划的变动，地委、行署作出的各种决策，开展的各项活动，地属工商企业、交通运输、文化事业的发展情况等。

②、全区普遍发生的事要写。如全区普遍发生的自然灾害，普遍开展的政治活动，统一采取的治安措施，季节或全年的工农业生产情况等。

③、跨县的事要写。如跨县的铁路、公路，跨县的山脉、河流，跨县的政治、经济活动等。

④、虽发生在一个县，但在全区有影响的事要写。如典型的英雄模范事迹，奇特的自然现象，严重的群众闹事，恶性的交通或生产事故等。在一个县有意义而在全区没意义的事应当不写。

地区志的详略，不能受省志和县志的制约，要从“经世致用”出发，以历史唯物主义作指导，确定志书的重点。以方志编纂学作指导安排篇目结构，以地方性和时代性作依据体现志书特色。如果在省志和县志的夹缝间考虑如何写，那地

区志肯定不会成功。

## 六、地区志的上、下限

地区志的上限，目前有四种认识：（1）从事物的发端写起。（2）从本地区境内有县以上政权或有大致相当于地区一级的政权机构写起。（3）从1840年鸦片战争写起。（4）从本地区建立之日起写起。这四种意见，各有优缺点，各自根据实际情况决定。

地区志的下限，目前有两种认识，一是写到1985年，二是写到搁笔前一年。两者都有一定的道理。下限，不必一刀切，要从自己的实际出发，动笔早的，下限早一点，动笔迟的，下限晚一点。一般地说断到搁笔前一年为好。各部志书下限不一定整齐划一，同一本书下限应当划齐。

## 七、地区志的篇幅

确定一部志书的篇幅应当考虑这样几个因素：（1）这个地方各项事业发展的规模、程度；（2）这本书服务的对象和范围；（3）这本书的取材标准；（4）这本书的断限等。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在《新编地方志暂行规定》中指出：“县志以控制在三十万到五十万字左右为宜，市志控制在一、二百万字至四、五百万字左右为宜，省志字数最好控制在一千万字以内。”考虑上述几个因素，参照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对省志、市志、县志篇幅的要求，地区志一般应在150—200万字左右为宜。

（本文作者系陕西渭南地区地方志办主任、副编审）

# 地区志总体设计中一些问题的构想

黄创生

本届修志，对编修地区志未作统一部署，《新编地方志工作暂行规定》指出由各省（区）视具体情况而定。但近年来，在省志、市志和县志陆续出版或定稿的同时，全国一部分地区相继开展了地区志的编写工作，而且结出了丰硕的成果，编出了有一定数量和规模的地区志，为一地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提供了翔实的区情资料，在本届修志中产生了相当的影响。而从目前全国各地编修地区志的实践来看，还存在着一些需要探讨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内容铺排方面的过繁过简，悬殊很大。有的地区志形似县志，有的竟仿省志而大而全。如“已出版的山西《运城地区简志》79.2万字，湖北《宜昌地区志》93万字，安徽《徽州地区简志》48万字，山西《吕梁地区志》稿118.1万字。正在编纂定稿的山西《晋中地区简志》约70万字，陕西《商洛地区志》稿40万字，河南《信阳地区志》170万字”（于平天《地区志研究综述》）。另外还有篇幅长一点的，如福建《龙岩地区志》250余万字，河南《南阳地区志》稿约280万字，河北《张家口地区志》拟修700万字。我们正在拟定编纂的《运城地区志》（繁），计定300万字；二是在怎么样剪裁资料，有所侧重，开创足以独立反映某一地区特色的地区